

中國植物學文獻評論

EMIL BRETSCHNEIDER 著

石 聲 漢 譯

國立編譯館出版
商務印書館印行

中國植物學文獻評論

EMIL BRETSCHNEIDER 著

國立編譯館編譯

石聲漢譯

國立編譯館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初版

中國植物學文獻評論一冊

On the Study and Values of Chinese

Botanical Works

每冊定價大洋伍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原著者

EMIL BRETSCHNEIDER

譯述者

國立編譯館石

聲

校閱者

北平靜生生物調查所所長胡

先

出版者

國立編譯館

南

發行人

王雲

雲

印刷所

上海商務印書館

河南

發行所

上海商務印書館

各埠

(本書校對者林仁之)

弁 言

海通以來，歐美人士之來遊吾國者，於從業之餘，往往挾其科學方法之利器，以治吾國之學術，其途不一端，然一經整理，其成績皆有可觀。關於植物學方面者，則以 Emil Bretschneider 之書爲個中翹楚。

Emil Bretschneider, 德國人。清德宗時曾任駐北京俄使館醫官。留居中國，歷時頗久；關於中土之著述，爲數甚多，除散見於華日采訪錄 Notes and Queries into China and Japan 及亞洲文會會報 Journal of North China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等雜誌而外，刊爲專書者亦有若干種；泰半屬植物學方面之探究，旁及風土人情輿地等。倫敦天產博物館 (British Museum, Natural History) 所藏 Bretschneider 之著述計有：

I. On the Study and Values of Chinese Botanical Works with Notes on the History of Plants

and Geographical Botany from Chinese Sources. 1870, pp. ii-51, 8°; Rozerio, Marcal & Co., 福州

II. Early European Researches into the Flora of China, 1881, pp. i-192-ii, 8°;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上海

III. Botanicum Sinicum: Notes on Chinese Botany from Native and Western Sources.

Pt. I. General Introduction and Bibliography; Journal of the North China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vol. 16 1881, art. B 1882, pp. 18-228, 8°; Trübner & Co., London.

Pt. II. The Botany of the Chinese Classics. 1892; pp. ii-468, 8°; Kelley & Walrh Ltd., 上海

Pt. III. Botanical Investigations into the Materia Medica of the Ancient Chinese 1895; pp. ii-623, 8°; Kelley & Walsh Ltd., 上海

IV. History of European Botanical Discovery in China 1892; 2 vols., pp. xv-1167, 8°; Sampson Low, Marston & Co., Ltd., London 第一種即本篇

原文，Bretschneider 介紹中國本草之學於西歐，此爲其第一篇。第四種晚成，爲其平生經意之作；記歐人研究中國植物之經過，頗以博洽著稱，徵文獻者，類必及之。書在聖彼得堡排印，絕版已久，在歐洲大陸尚可於舊書肆中得一二冊，索價奇昂。其書兩卷計千餘頁，篇幅繁重，勢難全譯，異日當節述之。第二種卽第四種之前身，體裁粗具，惟文獻未集耳。第三種共三卷第一卷標題爲『中國文獻錄』，惟所引中土典籍，無關宏指者居什之七；第二卷爲爾雅草木諸篇中植物種名之考訂，第三卷爲本草綱目中植物種名之考訂。兩卷辯證反覆，用力良勤，惟時過境遷，其所定學名，可用者已少，如欲遙譯，必須加以精覈之釐訂。

本書原文，爲十八開本，在閩侯排印，字體小，紙質劣，蹣誤又多，閱讀頗不便利。原書有序一篇，具述中國文字之難讀，方言之岐異，……勸歐人於引用中國專名時，附加漢字，以免誤會。本文可別爲三段：第一段介紹中國關於本草學之典籍；第二段爲中國栽培植物源流考證（約佔全書

篇幅之半。)；第三段爲華籍記載植物方法舉例，雜糅羣書以成之，計爲椰子，檳榔，無漏子，櫻欄，桃榔，紗木麩，根多，鳳尾蕉，鐵樹菓等九種植物。最後尚有後記及文獻錄，又選植物名實圖考中蜀黍，粱，薯蕷，穀麻，商陸，佛手柑，鐵樹果，椰子等圖八幅，重雕而以連史紙拓之，附於書末。就大體言，體裁頗嫌支離蕪雜，誤解與曲斷，又復處處有之。然精到之處，正亦不少，尙不失爲可讀之書，故譯其第一第二兩段。原序爲歐人而言，與吾人不甚相涉；第三段之記載，附錄之文獻錄及插圖，原販自吾土，似亦無展轉複贅之必要；故均從略。後記中與本文有關之數段，則胥譯附『校記』中。

譯述時最困難者爲植物名稱之考訂；書中所用英文俗名，往往非英國文字所習見者（例如 Persil 原爲蘇格蘭古語，尋常英文字典中無之。）；所用學名，亦多不甚正確，或竟採及僻不可考之字。除根據松村任三著植物名彙，和漢洋植物辭典，Smith's Chinese Materia Medica; Britten and Holland: A Dictionary of English Name of Plants

等書，加以參訂外，猶恨未能詳盡也。書中原註僅爲校正他書一兩訛字，與本文無關者則從略。

原文有譌誤及闕疑之處，別爲『校記』若干條，附於註後。此外關於文字方面之議訂，則以譯註記之。

譯稿旣成，蒙北平靜生生物調查所所長胡步曾先生（先驢）校閱一過，其學名之譌誤者，均由胡先生爲之改正，此則不僅譯者一人之幸也。

二十三年三月記於倫敦天產博物館

中國植物學文獻評論

本篇之旨，一在揭陳中華人士自來研究自然科學之態度，而置重於植物學方面；一在標示歐洲績學之士，倘能潛心研究中國植物學典籍時，當有何種收穫。中國關於自然科學之主要著述，率皆與醫藥相爲表裏，故某於所述各篇時，間亦涉及中國之醫療。此外關於中國人士記載植物之術，並示一二著例，而附以木刻之植物圖象數幅。

中國人關於植物之知識，肇基湮遠，其經歷與醫藥農業相埒。希臘最早之植物學者，均屬採藥之士。中國亦然，古代華民關於植物之認識，大部分卽在此等植物之藥用。中國歷代相傳，在西歷紀元前二千七百年頃，君臨華夏之神農氏，卽醫

事與農業之初祖。神農氏始樹藝五穀，又蒐集關於藥用植物之種種記述，合纂神農本草經（中國學者，徵引此書時，皆稱之曰本經），後世著作，關於本草者，咸以此爲根據。本經爲書三篇，列舉藥物三百四十七種。就中有植物二百三十九種，大多數爲野生，人工藝植者甚罕。據李時珍本草綱目序，謂本經初僅口傳，何時始成典籍，綦難確斷。惟中國本草書籍，以此爲最早，則可無疑。

此外尚有古籍一種，亦屬有關於古代華民所知植物之記載，即爾雅是也。爾雅爲中國古代之詞典，相傳西元前第十二世紀，已有一部分在流傳中，大體則成於孔子弟子子夏。書共十九章，泰半陳述天然物類；所舉植物，近三百種，動物之數亦如之；並附有畫圖。至西元第四世紀，郭璞曾爲之註。

然中國之純粹植物學典籍，最早者殆爲晉稽含（265—419）所著南方草木狀。書分四章，曰草，木，果，竹，共舉南華植物七十九種。

自第六世紀以迄於第十六世紀，中國之本草

典籍，數至繁夥。唐(618-907)宋(960-1280)兩代本草學者尤多，其著述勢不能枚舉。矧某將闡述本草綱目，綱目爲中國本草學者之名著；有此一書，足以代表，其他固不必廢辭也。綱目著者李時珍氏，湖北蘄州人。李氏詳考前代著述達八百種，研幾三十年，最後乃於十六世紀之終，刊以問世。李氏洵不愧爲中國自然科學界卓越今古之一作家，後此，本草著作，蓋無能出其右者。本草學諸書，泰半爲醫事而作，旣如前述，綱目亦然，其中大部分爲藥方，各種藥物之效用，及其所治療之疾病。以鄙見言之，此部分不特自然科學者，對之了無興趣，卽醫學者亦未必覺有可尋味處。蓋中國醫術，根本全屬妄言；其實施也，大部分亦匪得自經驗；中國醫士，夙不詳究人體之解剖與生理功能，對於各種藥物之效用，亦未能作不存偏見與迷信之研究。中國現在之醫療方法，與第十六世紀以前者無殊。青囊術上用以表示藥物效用之名詞，中國與歐洲醫士同一不能瞭解。請就中國醫書中，揭示數例，以明某之非妄：——

“味甘者屬土，治胃，味辛者屬火，入心。”

“藥之寒，熱，溫，涼諸性爲陽；苦，辛，甜，酸，鹹諸味爲陰。”

“藥物之上下表裏，與人體相應：皮治皮肉，心通臟府。根之上半主升，下梢主降。”

質言之，在中國青囊術中，舍絕對有毒之物外，蓋無不可入藥者。中國歧黃家，處方之際，輒用及極不可耐之惡物。例如人中黃，迺將甘草在人糞中浸漬若干時後製成者。某曾見一治傷寒病之藥方，爲藥凡十六種，人中黃卽居其一。

然至足爲華民幸者，則中國歧黃家，每不取特効之劑。所用之藥，旣皆泛常之品，而一般藥肆藏藥方法，又極簡陋，藥物亦不能保持效力。如北京附近，上等薄荷極多；所含揮發油成分，遠出歐洲薄荷之上。然藥肆所售乾薄荷，則與藁稽無甚大別。歐洲最貴重之大黃，固屬來自中國（註一）；然欲在中

（註一）歐洲所珍視之莫斯科大黃，實1767（乾隆三十二年）以後，由中國經恰克圖（Kiakhta）及俄國輾轉來歐者。最初俄國原在恰克圖設有專門委員會，檢查華商所販藥材。

大黃中，唯最完好無病之根，方許保存，較次之品，胥付之一炬。此外非經檢查者概不許入口，俄國藥局，亦僅許採用此種五冠大黃。惟前此(1870)不數年，俄政府已將是項委員會取消，藥局所用大黃，茲後需自行覓取矣。歐洲藥局所用大黃，則泰半來自四川或喜馬拉雅山，品皆較遜。印度及喜馬拉雅山所產大黃，歐洲植物學者多稱之爲 *Rheum Emodi*, *Rh. Webbianum* 等。至於中國大黃，及由恰克圖輸俄之一種，其原植物，歐人皆未經見；原產地亦未稔知。恰克圖大黃與其他大黃特異之處，在其全形如馬蹏。販大黃赴恰克圖之華商，對於植物之本身，亦了無所知；所諳習者，祇其根部而已。余有華友，官於隴右，據其告語，此種大黃僅青海（庫庫淖爾）甘肅某數大山中有之；其地之土著爲野人，於中國政府爲化外。野人採根，乾而售諸漢人，交易之所，在某一定甌脫地帶，市者鬻者，皆懷刀詣之，交易而退。其初，恰克圖大黃原由土耳其商人直接由隴運至；歐文典籍中，誤稱此種土耳其商人爲布哈爾（*Bukhars*）人。後此晉商（至1861年頃，晉商猶兼營販茶之業）始攫此營運而有之。俄人稱大黃爲 *Rewen*，波斯人乃真得大黃於布哈爾人者，則稱之曰 *Riwand*。中國知用大黃，爲時已久遠；神農本草經，業有大黃及黃良之名。中華人士能識別多種大黃。○最近某在北京曾集有大黃一批，據稱胥爲上品。然寄聖彼得堡審查之結果，則迄未能有一種堪與恰克圖大黃相匹者。

國藥肆中，求上等大黃，亦屬不易；中國尋常應用者，率蛀蝕不堪，功用幾微之物也。

本草綱目中關於調劑及療治方面之文字，在吾人視之，除奇駭外別無可言，至少就其所揭醫理言，吾人決不敢妄事諛美。竊信歐洲藥局之藥方，決不能因中國本草之助而有何增益。中國誠不乏良藥，健胃劑及 Amara 等，尤多佳品；然在歐洲亦有相同或功用相類之物。大抵中國藥物中有用之品，若大黃，樟腦，大茴香（鄙見以爲茶葉亦當列入）之類，西方藥局中久已有之。他如中國人參 *Panax jenseng*〔騶按：當作 *Panax schinseng*〕，在歐洲雖昔曾極一時之盛，然以價昂而無實效，亦久經摒棄矣。

綱目全書五十二章，共分數編。無機物質，列爲水，火，（卷五之六）土，金，寶石（卷七之十一）等，植物部分計二十六卷（卷十二之三十七）動物十四卷（卷三十九之五十二）。

據李氏之自然系統，全植物界計當分五部。部復分類，類各成於若干種。

I. 草部

1. 山草：即野生之草——包括人參(*Ginseng*), 甘草(*Liquovice*), 遠志(*Polygala*), 列當(*Orobanch*), 丹參(*Salvia*), 黃芩(*Scutellaria*), *Tournefortia arguzina* [驢按:應作 *Tournefortia sibirica*], 桔梗(*Platycodon*), 龍膽(*Gentiana*), 萎蕤(*Convallaria*) [驢按:應作 *Polygonatum*], 貝母(*Uvalaria*) [驢按:應作 *Fritillaria*], 水仙(*Narssicus*) 等共七十八種。

2. 芳草：當歸(*Levisticum*) [驢按:應作 *Ligusticum*], 牡丹(*Paeonia mutan*) [驢按:應作 *Paeonia suffruticosa*], 芍藥(*Paeonia albiflora*) 蒟醬(*Chavica Betel*) [驢按:應作 *Piper Betel*], 豆蔻(*Nutmeg*), 薑黃(*Turmeric*), 縮砂密(*Amomum*), 高良薑(*Galanga*), *Nardostachys* (校記一), 木香(*Putschuk*), 茉莉(*Jasmiun sambac*), 素馨(*J. officinale*), 排草香(*Lophanthus*), 薄荷(*Mentha piperita*)

(校記一) *Nardostachys sinensis* 爲1885年 *Batalin*

所定之新種;採自四川。

等十六種。

3. 隰草：菊，菀，各種蒿艾，紅藍花(*Carthamus tinctorius*)，番紅花(*Safran*)，苧麻(*Boehmeria nivea*)，臬耳(*Xanthium strumarium*)，蘆(*Arundo phragmites*)〔驢按：應作 *Phragmites communis*〕，甘蕉(*Plantain*)，麻黃(*Ephedra*)，燈心草(*Juncus*)，蜀葵(*Althaea*)，冬葵(*Hibiscus abelmoschus*)〔驢按：應作 *Abelmoschus moschatus*〕，地膚(*Kochia scoparia*)，瞿麥(*Dianthus*)，車前(*Plantago*)，王不留行(*Silene*)，蓼(*Polygonum*)，各種蕒植物，薊(*Carduus*)，三七(*Sedum*)，豨薟(*Siegesbeckia*)，蒺藜(*Tribulus terrestris*)，地黃(*Rehmannia glutinosa*)，麥門冬(*Ophiopogon*)，酸漿(*Physalis Alkekengi*)，旋覆花(*Inula*)，鳶尾(*Iris*)，牛蒡(*Arctium Lappa*)，緇木(*Pieris*)，(校記二)，馬鞭草(*Verbena*) 檉(茵)麻(*Sida tiliaefolia*)〔驢按：應作 *Abutilon avicennae*〕鼠麴草(*Gnaphalium*)，鬼針草(*Bidens*)，雞冠(*Cock's comb*)，木賊(*Equisetum*)，迎春花(*Jasminum*)

(校記二)按緇木在綱目隸喬木部。

nudiflorum) 等一百三十七種。

4. 毒草 大黃(Rhubarb), 商陸(Phytolacca), 射干(Pardanthus)〔驢按:應作 *Belamcanda*〕, 毛茛(*Ranunculus*), 半夏(*Arum macrourum*)〔驢按:應作 *Pinellia tuberifera*〕, 附子(*Aconitum*), 大戟(*Euphorbia*), 蓖麻(*Ricinus*), 藜蘆(*Veratrum*), 曼陀羅花(*Datura*)及鳳仙(*Balsamine*) (譯註)等共五十四種。

5. 蔓草: 菟絲子(*Cuscuta*), 旋花(*Convulvulus*), 月季花(Monthly rose), 葛(*Pachyrhizus*)〔驢按:應作 *Pueraria*〕, 菝葜(*Smilax sina*〔驢按:應作 *S. china*〕), 茜草(*Rubia*), 通草(*Akebia quinata*), 王瓜(*Thlandiantha dubia*) 紫葳(*Bignoia*)〔驢按:應作 *Campsis*〕, 木蓮(*Ficus stipulata*)〔驢按:應作 *Ficus pumila*〕, 常春藤(*Hedera*), 使君子(*Quisqualis*), 木鼈子(*Muretia Cochichinensis*),〔驢按:應作 *Momordica cochinchinensis*〕, 馬兜鈴(*Aristol-*

(譯註)*Balsamine* (據 Brithen & Holland) 爲鳳仙花之雅名。